

网课一道桥

千金娘方

□丁兆梅

高三初三可以开学的消息,那天瞬间刷屏。朋友圈里欢欣鼓舞:终于等到你!神兽要归笼了,辅佐熊孩子上网课的魔幻日子,快要——结——束——了!

寒假超长待机,网课引领潮流,成了停课不停学的救命稻草。丫头,你蛮适应这种模式,不耽误学习还拥有自由,只要网络不卡,新新人类和新技术完全无缝对接。别人家鸡飞狗跳,你却贴心得像个小棉袄:去执勤?得加班?行,忙吧忙吧,别忘了给宝宝转账就OK,我自己点外卖。

网课是座桥,老师在那头,你们在这头,玩着猫和老鼠的游戏,乐此不疲。第一个月班主任让在微信群里发视频,报告早晚读书情况。躲在被窝里假装打卡的,自然少不了你。之前在老师眼皮底下都没耽误你们开小差打瞌睡扯闲话,何况如今散落在各家?后贵班老师改变战术,改用钉钉视频连线监督你们早读晚课,因随时会被喊了答题或起立读书,你老实多了。

钉钉软件太难了。你们没过河就开始拆桥,串通一气给它打一星,差点把它逼下架。但它真的只是服务平台,海量用户一拥而上,可怜开发者们,既要玩命解决技术难题,又要承受尔等网络暴民的汹涌情绪,若你将来成了程序猿,回想这一段,心情可会无虞?

比钉钉软件更难的,是贵班主播老师们。网络上小屁孩们忙着花样吐槽,可知老师的内心同样是崩溃的?光玩转软件这一项就够呛。你们在屏幕前划水摸鱼,勃发着少年不识愁滋味的气息,而他们得使出十八般武艺练习如何当主播。我看你们老师在空荡荡的教室里对着桌子椅子各种板书,出镜给你们玩脱口秀。后来只播声音和PPT,不过依然是直播。

老师和你们,本是同一战壕里的战友,高考结束后就会从师生变成朋友。此刻他们在桥那边喊:同学们,往前走,别走岔,莫等闲,白了少年头!另有作业如绳索,把你们稳稳拽住,错了给拉回来,还能防止一脚踩空掉进河里。

谢天谢地有网课。不然,抓狂无助的该是我等高中生家长。所以,这次我可不站你的队——对钉钉软件和老师群体,我要献上我的膝盖,表达最诚挚的谢意。你说人家图什么呀?啊?

在这场学习革命中,你们其实挺能耐的,不浮躁、不信谣、不添乱。整整两个月,你下楼未超五次。一心只读圣贤书当然不可能,你关注疫情,念段子自娱自乐,偶尔跟同学交流小想法或恶作剧一下,但主要精力在功课上,是非善恶也拎得清。非常时期,少年心智接近成熟,甚至比很多成年人有头脑,甚慰。

你和你的小伙伴们坐得住且学得进的状态,挺令我佩服。一天十几个小时,听课、做作业、读书、订正,跟着老师的指挥,稳打稳扎每一天,纵然不能弯道超车,但也没有虚度时光。这种专注持久、张弛有度,将来若从事科研或技术攻关,都是极好的。科技兴国,人才先行,你们注定会比我们更上一层楼。

那天晚饭时,我和你爸一致认定这次你的表现值得打赏,你抱拳作揖表示多多益善。你说就怕到校后,真刀实枪一开考,发现就自己一个人在划水,那真是太惨了。我猜大致不会。若不幸言中,也只能你自己兜着。

网络交流自带滤镜和缓冲,少有人际困扰,从半自由状态切换到全集中模式后,会遇到啥情况还真说不好,只好见招拆招。网课毕竟是非常时期的无奈之举,伤不起。学生回归校园,才是文明幸福的常态,欧耶!

另外有点肉眼可见的小事不妙——体育锻炼等同零后,你下巴圆了,侧影厚了,衣服紧了。你爸看不下去,跟我嘀咕:十八的姑娘一朵花,这花有点肥了,是不是要提醒一下?变得圆溜溜的何止你一个?食物是良药,提供动力,抚慰肠胃和人心,然副作用亦在所难免,不接受,奈若何?等你返校后,天天一二规律锻炼,该会有所改善。

一切都在变化。你爸跟着网络教程学西点、做中餐,零点一的基础,火箭式的进步,可喜可贺。相形之下,你认为我这个“过气网红”非但没啥收获,还有不进则退的趋势。这事有点残酷,让我先静静,捋清小目标再说。



林花谢了春红

□蔡雨栖

我就看着巧巧游刃有余地活跃在舞池中,和她的朋友们在与我不一样青春王国里说笑逗趣,不可否认,我很向往!

这一天的经历,让我了解了她学校以外的与我们绝大多数同学不一样的生活。不过谁知道呢,还有很多同学的生活我们都了解,毕竟这是蠢蠢欲动、渴望成熟、渴望被认可的青春叛逆期。

我们就像各自生命里的匆匆过客,来去无声,却留下那么多心灵上的痕迹,我们是彼此青春里的一首诗,也是其中最美好的故事。

另类

巧巧是我同学,和我前后座,所以关系很好,什么话都和我讲,包括她爸妈经常吵架、有一次发现她妈妈出轨等。她说蛮好的,他们自己的事都顾不上来,更没有空去管她,她喜欢这种自由。在这种自由里放学后她可以不用立刻回家,她可以和校门外等她的男孩一起同行,这种自由里当然也没有父母为她做饭。但对于活在两点一线上的我来说,她的生活零散又充满着神秘色彩。

她经常帮我去书店借书,那个年代流行琼瑶的小说,我们一起把物理老师想象成《窗外》里的那个男老师,谈论着他的五官和他的身材;又把小我们一级的一个女生想象成婉君,下课特意跑去她班上看她,把人家弄得不敢出教室。和她在一起是我枯燥紧张的生活里最大的快乐,我们会挤在一起分享我们的青春韶华,连假期都不愿分开。

那天,学校运动会放假,她约了我去她家。一个窄窄的南北向、只容两人并行的深巷,一个黑瓦小屋檐,屋檐下一扇半掩的门。轻轻推开,是一个小院,院子中间一口井,井边两棵大桑树,系了一个秋千,秋千下一些踩烂发黑的桑葚,秋千上晃荡着一个仰面闭眼的短发女孩,她穿着粉色连衣裙,腿伸得直直的,光洁修长,脚上斜斜地钩着两只人字拖,闲适自在。

“巧巧!”我轻呼,秋千上的女孩就像梦

中惊醒一般双脚踩地刹住了秋千的动荡。

吃饭时,巧巧说:“晚一点我们一起去跳舞,我再约几个朋友一起去。”我吓得连连摇头:“不去、不去!”巧巧放下筷子,轻蔑地看着我:“乖宝宝,舞厅里又没有老虎吃了你,怕什么?”我斜她一眼:“要是被我爸妈知道了要骂死我的。”巧巧嬉皮笑脸又狡黠地看着我说:“只要我不说没人知道,再说,你不想看看舞厅里是什么样子的吗?”我不说话,心里争斗了一番,最终按捺不住对舞厅的向往,坐上了她的黑色小金鸟。

舞厅里边很暗,巧巧带着我找了空位坐下,我的眼睛和心才定下来。舞厅的四周稀稀落落坐着一些人,中间舞池里却人头攒动,灯光忽明忽暗照着一对对男女。她的一个朋友请我跳舞,我说:“不会。”他伸手拉我,说:“不用会,只要跟着挪脚步子就好。”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我进了舞池,被那个男孩搂住腰的感觉极不自在,好不容易熬过了这支舞曲,之后就坐在一边再也挪过。

离别

那个请我跳舞的男孩还给我写过信,和巧巧说他喜欢我。我自然是不敢应声的,也自然被巧巧取笑了一番。倒是她不无得意地和我讲,她有很多追求者,给她写情书的、约她看电影的,都有。

冬天里的一个周日,我接到她的电话让我去小区旁边的小卖部,她在那等我。

到了那里,我看到她旁边站着一个个子不高但很帅的男孩。我心里暗暗笑了笑,原来是介绍男朋友来了。

她抬着头看我过来,忧郁的表情瞬间变得亲切和快乐,高兴地给我介绍:“这就是我一直和你提的小勇。”小勇很老练地向我伸出了右手,我被这突如其来的动作弄得有点懵,等他含笑说了“你好”时,我才意识到他在和我握手,赶紧脱下手套伸出手。这是我长大以来第一次以个人的名义社交时得到的一次握手,此前任何一个社交场合,我都是被摸头的角色。

巧巧拉着我的手,表情又变得凝重起来:“我是来和你告别的,明天开始我就要转到其他学校去上学了。我会给你打电话,也会给你写信,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她的手冰凉,这种凉像电流一样流遍了我的全身。我的心抖了一下,鼻子一酸,看见她的眼睛也红了。

果然下周一就没看见巧巧,班主任只说了一句“施巧巧同学转学了,从今天开始就不来上学了”,同学间开始议论纷纷,有的说巧巧确实转学了;有的说巧巧生病休学一年;更有甚者,说巧巧是因为怀孕被学校开除了……我始终认为她是因为喜欢小勇,转到小勇同一所学校去了。

过客

巧巧就这样消失在我的生活里,当然我也零星听过有关她的消息,其实我要是真去找也能找到,但是我不敢。脆弱的青春情感,在乎到不敢触碰。

直到我工作后的第二年。

那是我和她分开多年后的一天,我已经在一个小县城当了一名记者,突然接到一个电话。“我是巧巧。”电话里的声音急促响亮,我已经听出是她的声音,但依然难以相信,“巧巧? 你在哪里?”“我现在在XX城一家工厂里当会计,好不容易打听到你电话,就和你联系了。”

为了迎接她的到来,我请了一天假,把小小的宿舍好好收拾了一番。守在汽车站出口,我一直细看每一个向我走来的女孩。突然,人群中出现一位短发、穿白色宽松毛衣和牛仔裤的瘦高女孩,我一下就认出了她,几乎没变。“巧巧!”我跳起来向她招手,她定睛一看,快速跑上来一把就抱住了我。

晚饭后我俩挤在一张床上,她说:“有好看的光碟吗?”依然把“好看”两字说得很重。我会意,找出前两天借的《失乐园》。看完,她胳膊顶我一下:“有感觉吗?”我想起了那年去她家的晚上,我们从舞厅回来,也这样一起躺在床上看《情迷六月花》,结束时她也这样用胳膊顶我一下,问我:“怎么样? 有感觉吗?”我呸了她一下。这时她又问我,我回问:“你呢?”她哈哈大笑问:“你有没有男朋友?”我本想继续反问她,突然就想起六年前关于她转学的种种传说,顿了顿,回答:“我是狐家寡人。”

过了一会儿,她身体侧向我,看着我说:“我有男朋友,比我大12岁,不过还没离婚,我很喜欢他。”

好像两人都想起了什么,一起沉默了。

巧巧在我这边一连住了好几天,那是我孤独的单身日子里最愉快的时光。

这几天里,我知道了小勇在5年前就去了加拿大。同年,她的爸妈离婚。次年她爸爸又结婚,而和她妈妈好的那个男人离开了,她妈妈就嫁给了一个有房子的残疾人。婚后第二年她爸爸因癌症去世,她在那个没有爸爸的家里待不下去,便随妈妈和那个被她称为“瘸子”的人住在一起。

那么多心酸往事,唯独那次突然转学她只字不提,我也不问,我想这可能是一件比讲给我听的这些往事更让她痛到不愿提起的事吧。

几天后她回去了,她姑姑在厦门一家医院,找关系为她在药房找了一份工作。我送她去了车站,她三步一回头地上了车,车发动了,她又从车窗探出半个身子使劲向我挥手,我看见她通红的眼眶,又有嘶哑的声音传来:“岚子,你是我最好的朋友!”这声音和着我的眼泪,消失在嘈杂的人语车声中……

她之后给我一个电话,问我是否认识医院里的医生,能不能要到堕胎药,她的那个所谓男朋友的妻子怀孕了……我自然是沒有答应,之后再无联系。

听说她后来结婚生了孩子,但不知和谁。我一直很想她,在混乱中长大的糊里糊涂的她,每次想起心都很疼……